

# 规范涉企执法监督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 法治巴州

□本报记者 薛云少 通讯员 张园

10月29日,记者从库尔勒市司法局获悉,自今年4月,由该局牵头开展的涉企专项行动启动以来,锚定“企业有感、问题清零、长效常治”目标,以“循果求因、以因促行”构建全链条执法监督机制,让执法既有“力度”更有“温度”,为城市法治营商环境注入强劲动能。

让企业告别“多头跑、重复查”

“过去部门检查多的时候,一周要接待两三拨人,现在‘综合查一次’,进一次门就能把事儿查完。”谈及今年营商环境变化,库尔勒市恒友大得加油站有关负责人道出了众多市场主体的共同感受,这也是库尔勒市商户对涉企检查改革最直观

针对企业反映强烈的“随机检查多、合规指导少”问题,库尔勒市司法局迅速出台《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无事不扰十禁止、有求必应十举措”》:每周一、三、五设为“企业安静日”,非紧急情况不打扰;交通、城管等部门推行“执法+服务”联动,交警查处工程运输车辆违法时,同步帮企业梳理安全管理制度漏洞,落实新疆民营经济发展减免罚政策,为小微企业“容错纠错”。

面对跨部门检查叠加难题,库尔勒市司法局整合18个行业领域检查事项,梳理《2025年跨部门涉企联合检查事项清单》,将执法部门年度检查计划压缩35%。2025年以来,已开展“综合查一次”12轮,覆盖78家企业,企业迎检时间同比减少54%,真正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解多类忧”。

全流程监督守住法治底线

“谁有权来检查?检查流程是否规范?检查标准是怎样的?”这些企业关心的问题,如今都被纳入库尔勒市执法监督全流程清单。

为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库尔勒市司法局出台《事前事中事后执法监督工作指南》,将18项监督事项贯穿执法源头、过程、结果。事前严审执法主体资格,今年已核查51个执法单位、970名持证人员,新增180名执法人员全量完成岗前培训及考试;事中通过“伴随式”监督紧盯“三项制度”落实,针对环保、住建、交通等6个重点执法领域开展专项监督,1次涉企行政执法案卷集中评查;制发监督意见书4份、督办函5次,确保问题闭环整改。

同时,库尔勒市司法局还搭建起一张社会监督网,全市设立5个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聘请19名人大代表、律师担任特邀执法监督员,收集企

业有效意见建议5条,畅通政企沟通新渠道。

“复议+复盘”破解执法顽疾

“之前担心行政复议流程复杂、耽误时间,没想到在协调下劳动者很快与我们公司达成了和解。”巴州中舜建筑有限公司有关负责人在经历行政复议后坦言。

库尔勒市司法局创新“执法监督+行政复议”联动机制,出台《推动行政诉讼败诉率和行政复议纠错率“双下降”行动方案》,建立“案例复盘一问题归类一系统整改”工作模式。对每起复议纠错、败诉案件深挖根源,从证据采集、事实认定、法定程序、法律适用等环节进行专家会诊。2025年上半年行政复议纠错率同比下降25.29%,行政诉讼败诉率同比下降58.32%,复议案件化解率59.09%;诉讼案件化解率达55.6%;初步实现败诉率、纠错率“双下降”。

对规范涉企专项行动中查

通过制发督办函、意见书等,指导执法单位对问题进行“靶向整改”。同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类型化梳理,拟出台《涉企执法问题复盘办法》,推动涉企执法从事后整改向长效规范升级。

智慧监管实现“精准不扰企”

在库尔勒市应急部门的智慧执法监管平台上,全市208家企业生产实况一目了然;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网格中,20个片区通过“雪亮工程”实现远程监管。这是当地用科技赋能实现非接触式监管的一个起点。

为实现最小干扰、最大效能,将非现场执法覆盖率提升50%,让企业告别频繁上门检查。市场监督管理局实行触发式监管。将非重点领域A、B类经营主体纳入清单,设置“黄线预警、红线监管”监管规则,触黄线企业会收到风险提醒,提前规避违法隐患;触红线的企业则启动现场检查,今年已覆盖全市1297户市场主体,减少不必要扰企1166次,逐步实现监管不缺位、服务不越位。

## 一份判决为六旬务工老人“撑腰”

□石榴云/新疆法治报记者 房佳伟 通讯员 覃婕

杨光(化名)虽已年近六旬,但身体硬朗,便在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某工程项目找了个架子工的活。一次意外事故,杨光从高空跌落,构成十级伤残,后和项目所属公司就赔偿事宜产生分歧。

杨光受伤并经专业机构鉴定后,他依法申请工伤认定,当地人社部门调查核实后作出《工伤认定决定书》,认定杨光所受伤害构成工伤。杨光以为有了这份决定书,一定能从公司拿到工伤赔偿,可公司认为,其与杨光只是劳务关系,不适用《工伤保险条例》,拒绝承担杨光提出的16万余元的工伤保险待遇。

双方协商不成,杨光向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获得支持,但公司不服裁决,于2025年上半年以劳动争议为由将杨光诉至阿拉尔垦区人民法院。

法院审理后认为,人社部门认定杨光为工伤,公司未提出异议。庭审期间,公司一方面主张与杨光不存在劳动关系,一方面又主张双方劳动关系于杨光受伤之日起终止。据此,法院认为,公司主张与杨光之间无劳动关系的诉求,无事实及法律依据,不予支持。

法院查明,公司作为杨光的用人单位,未依法为他缴纳工伤保险费用,但杨光有权依据《工伤保险条例》,向公司主张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



李济良 绘

付费用。综上,近日,法院判决,公司向杨光支付伤残补助金、工伤医疗补助金、伤残就业补助金及停工留薪期工资等各项工伤保险待遇共计16万余元。

>>法官提醒

“银发”打工族越来越多,重返工作岗位的老年人的合法

权益同样受到法律保护。提供劳动时,老年人要注意保留工作证、考勤记录、工资支付凭证、工作沟通记录等关键证据。用人单位必须规范用工,依法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企图以“劳务关系”为名逃避法定用工责任的,法律不会支持。

(据《新疆法治报》)

## 先锋引领耀法徽 铸魂强基守正义

□本报记者 廖军 通讯员 徐艳艳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近年来,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以“先锋引领耀法徽 铸魂强基守正义”党建品牌创建为抓手,深度融合党建工作与司法业务,通过“一支部一品牌”建设、作风转变、监督强化等举措,推动司法服务质效持续提升,在守护公平正义、服务群众需求中书写新时代法院答卷。

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是库尔勒市人民法院推动工作的核心思路。该院机关党委在院党组领导下,构建起“党委统筹、支部发力、党员带头”的工作格局,将党建品牌创建与司法职能紧密结合。立案环节,机关党支部打造“党建‘云端’·立案‘心桥’”品牌,全面推广网上立案服务,打破传统立案时空限制。如今,网上立案申请占比从13%跃升至82%,简单案件实现“即时申请、即时审核、即时立案”,昔日“排队两小时、立案五分钟”的困境成为历史,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被彻底打通。

审判与执行环节同样亮点纷呈。审判庭党支部聚焦“公正司法有担当”,通过强化政治建设、开展业务练兵、深化审判监督等举措,推动司法理念转变与办案质效提升,让每一起案件都经得起法律与时间的检验;执行局党支部以“执行利剑在行动”为目标,设立案件查询区、执行局长接待区等便民区域,每月服务当事人超400人

次,通过团队微信号答复群众诉求6万余条。今年以来,该院共受理执行实施类案件8894件,执结6378件,执行到位标的4.29亿元,以实干破解群众“急难愁盼”。

过硬队伍是司法公正的保障。库尔勒市人民法院将作风建设贯穿队伍建设始终,以“严”的基调筑牢廉洁司法防线。通过常态化开展纪律作风督查,严厉整治办案不力、推诿扯皮、吃拿卡要等不良风气;组织廉政家访、廉政谈话,用身边反面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严禁干警与当事人、律师等违规接触;发挥廉政专员监督作用,对敏感岗位人员强化管理,督促干警时刻绷紧纪律之弦,全力打造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法院铁军。

监督制约是司法公正的重要支撑。该院创新监督方式,通过公布领导干部监督电话与微信号、公示纪检(派驻)监督岗信息,让群众在家门口就能反映问题;联合检察机关开展终本案件随机评查,以外部监督倒逼案件质量提升;常态化开展接待工作,对群众诉求与办案难题及时回应、快速解决,切实维护司法公信力。

如今,库尔勒市人民法院以党建品牌创建为引领,持续深化“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司法能力不断提升,干部作风持续转变,诉源治理成效显著。下一步,该院将继续坚守司法为民初心,在踔厉奋华中践行公正司法使命,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法治保障。